证券代码：600623 900909　证券简称：华谊集团 华谊B股　公告编号：2026-043

上海华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股东减持股份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上海国盛（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盛集团”）持有上海华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281,587,796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3.29%，国盛集团全资子公司上海国盛集团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盛投资”）持有公司的股份数量为29,230,769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38%。

●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2026年5月8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部分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6-025），公司股东国盛集团、国盛投资拟在减持计划披露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1%的华谊集团股份，减持公司股票数量不超过21,228,300股，通过大宗交易的方式合计减持不超过2%的华谊集团股份，减持公司股票数量不超过42,456,600股。

公司收到国盛集团《关于减持股份计划期间届满的告知函》，本次减持计划期限已经届满，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以及对公司投资价值的高度认可，国盛集团、国盛投资在本次减持计划期间未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上海国盛（集团）有限公司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其他：
持股数量	281,587,796股
持股比例	13.29%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行政划转取得：281,587,796股
股东名称	上海国盛集团投资有限公司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其他：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的子公司
持股数量	29,230,769股
持股比例	1.38%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非公开发行取得：29,230,769股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第一组	上海国盛（集团）有限公司	281,587,796	13.29%	国盛投资为国盛集团子公司
	上海国盛集团投资有限公司	29,230,769	1.38%	国盛投资为国盛集团子公司
	合计	310,818,565	14.66%	—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股东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

股东名称	上海国盛（集团）有限公司
减持计划首次披露日期	2026年5月8日
减持数量	0股
减持期间	2026年5月29日～2026年8月28日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0股 大宗交易减持，0股
减持价格区间	0～0元/股
减持总金额	0元
减持完成情况	未完成：68,634,900股
减持比例	0%
原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3%
当前持股数量	281,587,796股
当前持股比例	13.29%
股东名称	上海国盛集团投资有限公司
减持计划首次披露日期	2026年5月8日
减持数量	0股
减持期间	2026年5月29日～2026年8月28日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0股 大宗交易减持，0股
减持价格区间	0～0元/股

减持总金额	0元
减持完成情况	未完成：29,230,769股
减持比例	0%
原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1.38%
当前持股数量	29,230,769股
当前持股比例	1.38%

（二）本次减持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本所业务规则的规定 √是 □否

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以及对公司投资价值的高度认可，未实施减持或转让上述股份。

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未达到 √已达到

本次减持计划不涉及最低减持数量或比例。

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四）是否存在违反减持计划或其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特此公告。

上海华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8月29日

证券代码：688602　证券简称：康鹏科技　公告编号：2026-022

上海康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康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6年8月27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和会议资料已于2026年8月20日发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杨建华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作出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审议通过《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预案的议案》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为完善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充分调动公司员工积极性，提高团队凝聚力和竞争力，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员工个人利益紧密结合在一起，经综合考虑公司发展战略、经营情况、财务状况以及未来的盈利能力等因素，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授权，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股份回购，在未来适宜时机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股权激励计划。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预案》（公告编号：2026-021）。

特此公告。

上海康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9日

证券代码：688602　证券简称：康鹏科技　公告编号：2026-021

上海康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预案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回购股份金额：不低于人民币3,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含）。

● 回购股份资金来源：公司自有资金

● 回购股份用途：拟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股权激励计划。

● 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9.50元/股，该价格不高于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决议前3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150%。

● 回购股份方式：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 回购股份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

● 相关股东是否存在减持计划：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未来3个月、未来6个月暂无明确减持公司股份的计划。如后续有相关减持股份计划，公司将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相关风险提示：

1、本次回购股份事项存在回购期限内公司股票价格持续超出回购价格上限，导致回购方案无法顺利实施的风险；

2、若发生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或公司生产经营、财务情况、外部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或其他导致公司董事会决定终止本次回购方案的事项发生，则存在回购方案无法顺利实施或者根据相关规定变更或终止回购方案的风险；

3、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拟在未来适宜时机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若公司未能在法律法规规定的期限内实施上述用途，则存在启动未转让部分股份注销程序的风险；

4、如遇监管部门颁布新的回购相关规范性文件，可能导致本次回购实施过程中需要根据监管新规调整回购方案相应条款的风险。

5、公司将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回购方案的审议及实施程序

（一）2026年8月27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预案的议案》。

（二）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授权，本次回购股份方案经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的董事会会议决议通过后即可实施，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上述审议时间、程序等均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

二、回购预案的主要内容

本次回购预案的主要内容如下：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6/8/29，由董事会提议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董事会审议通过后12个月
方案日期及提议人	2026/8/27，由董事会提议
预计回购金额	3,000.00万元~5,000.00万元
回购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回购价格上限	9.50元/股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回购股份方式	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回购股份数量	315.7895万股~526.3157万股（依照回购价格上限测算）
回购股份占总股本比例	0.61%~1.01%

（一）回购股份的目的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为完善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充分调动公司员工积极性，提高团队凝聚力和竞争力，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员工个人利益紧密结合在一起，经综合考虑公司发展战略、经营情况、财务状况以及未来的盈利能力等因素，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股份回购，若公司未能以本次回购的股份在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后三年内转让完毕，则将依法履行减少注册资本的程序，未转让股份将被注销。

（二）拟回购股份的种类

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

（三）回购股份的方式

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回购。

（四）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

1、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股份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2、回购实施期间，公司股票如因筹划重大事项连续停牌10个交易日以上的，回购方案将在股票复牌后顺延实施并及时披露。

3、如果触及以下条件，则回购期限提前届满：

（1）如果在回购期限内，回购资金使用金额达到上限最高限额，则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回购期限自该日起提前届满。

（2）如果在回购期限内，公司回购股份金额达到下限最低限额，则本次回购期限可自公司管理层决定终止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提前届满。

（3）如公司董事会决议终止本回购方案，则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决议终止本回购方案之日起提前届满。

4、公司不在下列期间回购股份：

（1）自可能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

（2）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在回购期限内，若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对上述不得回购股份期间的相关规定有变化的，则按照最新规定相应调整。

（五）拟回购股份的用途、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资金总额

本次回购的股份将全部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股权激励计划，并将在公司披露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后3年内转让完毕。

本次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3,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含）；按照本次回购金额下限人民币3,000万元、回购价格上限9.50元/股测算，回购数量约为315.7895万股，回购股份比例约占公司总股本的0.61%。按照本次回购金额上限人民币5,000万元、回购价格上限9.50元/股测算，回购数量约为526.3157万股，回购比例约占公司总股本的1.01%。

本次回购具体的回购数量及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以回购完毕或回购实施期限届满时公司的实际回购情况为准。若在回购期限内公司实施了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缩股或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公司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对回购股份的数量进行相应调整。

（六）回购股份的价格或价格区间、定价原则

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9.50元/股（含），该价格不高于公司董事会通过回购决议前3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150%。

具体回购价格提请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回购实施期间，综合二级市场股票价格确定。如公司在回购期限内实施了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现金分红、派送股票红利、配股、股票拆细或缩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公司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对回购价格上限进行相应调整。

（七）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

本次用于回购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八）预计回购后公司股权结构的变动情况

股份类别	本次回购前		回购后（按回购下限计算）		回购后（按回购上限计算）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519,375,000	100.00	519,375,000	100.00	519,375,000	100.00
其中：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0	0.00	3,157,895	0.61	5,263,157	1.01
股份总数	519,375,000	100.00	519,375,000	100.00	519,375,000	100.00

注：上述变动情况暂未考虑其他因素影响，以上测算数据仅供参考，具体回购股份数量及公司股权结构实际变动情况以后续实施情况为准。

（九）本次回购股份对公司日常经营、财务、研发、盈利能力、债务履行能力、未来发展及维持上市地位等可能产生的影响的分析

1、根据本次回购方案，回购资金将在回购期限内择机支付，具有一定弹性。截至2026年6月30日（未经审计），公司总资产305,846.74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268,786.45万元，流动资产171,889.84万元。按照本次回购资金上限5,000.00万元测算，分别占以上指标的1.63%、1.86%、2.91%。根据公司经营及未来发展规划，公司认为以人民币上限5,000.00万元回购股份，不会对公司的经营、财务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公司有能力支付回购价款。

2、本次实施股份回购对公司偿债能力等财务指标影响较小，截至2026年6月30日（未经审计），公司资产负债率为11.72%，货币资金为73,474.75万元，本次回购股份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对公司偿债能力不会产生重大影响，不会损害公司的债务履行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本次回购股份将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通过提升核心团队凝聚力和企业核心竞争力，促进公司经营业绩进一步提升，有利于公司长期、健康、可持续发展。

3、本次股份回购实施完成后，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回购后公司的股权分布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的条件，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

（十）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在董事会做出回购股份决议前6个月内是否买卖本公司股份，是否与本次回购方案存在利益冲突、是否存在内幕交易及市场操纵，及其在回购期间是否存在增减持计划的情况说明

经公司自查及询问，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在董事会做出回购股份决议前6个月内不存在买卖公司股份的情形；不存在与本次回购方案存在利益冲突、不存在内幕交易及市场操纵的行为。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因参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在回购期间可能存在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归属的情形。除上述情况外，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在回购期间暂无增减持计划。若上述主体后续有实施股份增减持的计划，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十一）上市公司向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问询未来3个月、未来6个月等是否存在减持计划的具体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未来3个月、6个月暂无明确减持公司股份的计划，如后续有相关减持股份计划，公司将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十二）回购股份后依法注销或者转让的相关安排

本次回购股份在未来适宜时机拟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股份转让。若公司未能在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日后三年内转让完毕，则将依法履行减少注册资本的程序，未转让股份将被注销，公司注册资本将相应减少。本次回购的股份应当在发布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日后三年内转让或者注销，公司届时将根据具体实施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十三）公司防范侵害债权人利益的相关安排

本次回购股份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持续经营，不会导致公司发生资不抵债的情况。若发生注销情形，公司将依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通知债权人等法定程序，充分保障债权人的合法权益。

（十四）办理本次回购股份事宜的具体授权权，包括实施股份回购的具体情形和授权期限等内容

为顺利、高效、有序地完成公司本次回购股份事项的相关工作，公司提请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办理本次回购股份的相关事宜。授权内容及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1、设立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及其他相关事宜；

2、在回购期限内择机回购股份，包括回购股份的具体时间、价格和数量等；

3、依据有关规定及监管机构的要求调整具体实施方案，办理与股份回购有关的其他事宜；

4、根据实际回购情况，对《公司章程》以及其他可能涉及变动的资料及文件条款进行修改，办理《公司章程》修改及工商变更登记等事宜（若涉及）；

5、办理相关报批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授权、签署、执行、修改、完成与本次回购股份相关的所有必要的文件、合同、协议等；

6、如监管部门对于回购股份的政策发生变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必须由董事会重新表决的事项外，授权公司管理层对本次回购股份的具体方案等相关事项进行相应调整；

7、依据适用的法律、法规，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办理其他以上虽未列明但为本次股份回购所必须的事宜。

上述授权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三、回购预案的不确定性风险

1、本次回购股份存在回购期限内公司股票价格持续超出回购价格上限，导致回购方案无法顺利实施的风险；

2、若发生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或公司生产经营、财务情况、外部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或其他导致公司董事会决定终止本次回购方案的事项发生，则存在回购方案无法顺利实施或者根据相关规定变更或终止本次回购方案的风险；

3、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拟在未来适宜时机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若公司未能在法律法规规定的期限内实施上述用途，则存在启动未转让部分股份注销程序的风险；

4、如遇监管部门颁布新的回购相关规范性文件，可能导致本次回购实施过程中需要根据监管新规调整回购相应条款的风险。

5、公司将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康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9日

证券代码：603308　证券简称：应流股份　公告编号：2026-054
债券代码：113697　债券简称：应流转债

安徽应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安徽应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6年8月28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11名，实际参会董事11名。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一致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安徽应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审议通过《安徽应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半年度评估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应流股份关于“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三、审议通过《安徽应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同意公司变更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应流股份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56）。

表决结果：同意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四、审议通过《安徽应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和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应流股份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特此公告。

安徽应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六年八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603308　证券简称：应流股份　公告编号：2026-055
债券代码：113697　债券简称：应流转债

安徽应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9月18日（星期五）10:00-11:00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拟通过上证路演中心召开本次说明会

●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

一、说明会类型

安徽应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8月29日披露了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具体内容详见2026年8月29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为加强与投资者的深入交流，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支持下，公司定于2026年9月18日举行2026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为积极响应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中小投资者保护工作的要求，本公司现就2025年度业绩提前向投资者征集相关问题，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和地点

召开时间：2026年9月18日 10:00-11:00

召开地点：公司将通过上证路演中心以网络互动方式召开本次说明会

三、公司出席说明会的人员

董事长兼总经理　杜应流先生
董事、财务总监　涂建国先生
独立董事　郑晓珊女士
董事会秘书　杜超先生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1、投资者可在2026年9月17日16:00以前通过电话、传真或电子邮件方式联系公司，提出所关注的问题，公司将在说明会上选择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予以回答。

2、投资者可在2026年9月18日10:00-11:00通过互联网直接登陆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直接参与本次说明会。

五、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联系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551-63737776
联系传真：0551-63737880
联系邮箱：ylgf@yingliugroup.cn

特此公告。

安徽应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六年八月二十九日

安徽应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半年度评估报告

安徽应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积极响应中央金融工作会议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开展沪市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的倡议》的精神，于2026年4月24日发布了《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以下简称“行动方案”）。自行动方案公布以来，公司持续贯彻高科技、高质量发展理念，切实提升投资价值与投资者获得感。2026年上半年，公司根据行动方案内容，积极开展和落实各项工作，现将2026年度行动方案在报告期内的实施和效果评估情况报告如下：

一、“优化经营质量，发展新质生产力”方面

2026年上半年，公司继续深耕燃气轮机、航空航天、核能核电三大核心板块，巩固行业领先地位。公司持续聚焦产品研发与场景应用，全力实现关键突破，培育新的增长极。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8.30亿元，同比增长32.23%；实现归母净利润2.21亿元，同比增长17.52%，收入利润同比均实现较大幅度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强化科技创新驱动，投入研发的费用为17,414.28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幅37.21%。公司获得授权专利37项，其中发明专利27项，技术创新产出成效持续释放。

（一）在两机业务领域。公司不断深化与全球头部客户的战略合作，产品型号覆盖范围持续拓宽。公司始终秉持“技术创新、持续改进、精益求精”的精神，重点推进高端新产品开发与工艺迭代优化，叶片和机匣类产品研发任务大幅增加。其中以西门子能源、安萨尔多等为代表的重型燃气轮机大尺寸叶片类产品研发数量翻番，以赛峰集团、GE航空航天、罗罗公司等为代表的国际航发客户研发数量显著提升。两机业务尤其是燃气轮机业务的快速增长为公司全年业绩高增长奠定了坚实基础。

在燃气轮机方面。公司与西门子能源、贝克休斯、安萨尔多、中国联合重燃、杭汽轮等核心客户的合作深度与广度持续提升，订单规模与配套品种稳步扩大。目前公司已全面参与上述客户主流燃机机型的配套交付，交付效率和产品质量获得客户高度认可；依托全谱系产品布局，公司深度融入全球顶级燃气轮机供应链。在航空发动机方面。全球民航需求持续恢复，LEAP发动机处于新机交付增长周期。公司拓展成果显著，成功实现多项高端国际产品从零到一突破。

（二）在核能核电业务领域。重大工程稳步交付，新材料实现技术突破。报告期内，核电行业持续受益于国家能源安全战略和“华龙一号”等重大工程的规模化建设，大量国家工程项目订单得以快速落实，核电在手订单饱满。同时，公司坚持创新引领，核能材料业务取得关键技术突破，大幅度提升了柔性屏蔽材料的屏蔽性能。公司签订聚变TF大型磁体测试杜瓦订单，核聚变装备配套市场实现拓展。

（三）在航空整机领域。公司加快布局中大型无人机与混合电推进系统市场，强化“动力+整机”产业链协同优势。无人机型号迭代推进，混动系统取得突破。

二、“完善公司治理，提升规范运作水平”方面

2026年上半年，公司在规范运作方面主要做了以下工作：

（一）公司严格依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规定，完成第六届董事会换届选举与新一届高级管理人员聘任工作，治理团队新老交替平稳，公司治理结构持续优化。

（二）公司夯实制度根基，确保常态长效。常态化梳理更新相关制度。

（三）公司持续为独立董事履职提供必要的信息支持与工作条件，保障独立董事享有与其他董事同等的知情权，在独立董事行使职权时，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均予以了充分配合，保证了独立董事充分有效行使职权，发挥独立董事在重大决策、关联交易、风险管控等事项中的专业独立作用，提升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与公允性，切实维护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

三、“强化‘关键少数’责任，锻造高素质管理团队”方面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要求，公司制定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公司从制度方面明确了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结构、薪酬支付、止付追索等相关安排，管理层收入与公司经营业绩、个人履职成效深度绑定，压紧压实“关键少数”责任与履约意识，聚焦公司长期价值增长。

报告期内，围绕提升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合规履职能力，公司有序开展多层次、常态化资本市场合规培训工作，积极组织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参加上海证券交易所、安徽省证监局等单位举办的各项培训，并持续推送监管政策速递、市场监管动态等资讯，全方位强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资本市场规范运作、合规交易、公司治理相关法规的理解掌握，有效提升“关键少数”自律意识、风险防控意识与专业履职水平，以规范治理赋能公司持续健康高质量发展。

四、“提升投资者回报，共享公司发展成果”方面

公司严格遵照《公司章程》与《公司未来三年（2024年一2026年）股东回报规划》要求，结合全年经营业绩、现金流状况与长期资本开支规划，统筹谋划利润分配安排。报告期内，公司实施了2025年度权益分派工作，派发现金红利108,648,116.64元，年度分红率连续多年不少于30%。公司实施的权益分派工作保障了分红政策的稳定性与可预期性，确保投资者共享公司发展成果。

同时，公司坚持以经营基本面提升为核心，通过降本增效、业务拓展、技术升级、发行债券等方式持续夯实内在投资价值，采取优化资本结构、提升盈利质量、降低融资负债等举措，维护公司市值稳定，切实保护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五、“加强投资者沟通，提升公司透明度”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落实信息披露监管要求，合法合规披露相关重大信息，

充分用好公开投露窗口传递经营基本面，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报告期内，公司累计发布定期报告、临时公告及附件31份，以便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经营基本面的重要变化。

公司持续通过业绩说明会、上证e互动平台、投资者咨询热线等渠道，及时回应投资者关于业务布局、经营规划、技术进展等方面的咨询，保持与市场的高频、高质互动，有效消除信息壁垒。后续公司将按计划召开2026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由公司管理层出席解读半年度经营成果，直面投资者关切，进一步深化双向交流。

2026年下半年，公司将继续严格按照“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部署，围绕燃气轮机、航空航天、核能核电三大核心板块深化各项举措。经营层面将持续聚焦主业提质增效，进一步提升经营效率与盈利水平。股东回报层面将持续落实股东回报机制，统筹好发展与回报的平衡，不断增强投资者获得感。技术创新层面将强化科技创新驱动，加快核心技术突破与成果转化，培育壮大新质生产力。投资者沟通层面将持续优化沟通方式，高质量举办业绩说明会等交流活动，提升信息传递效率。治理合规层面将持续夯实规范运作基础，完善内控治理体系，保障公司合规稳健运行。队伍建设层面将持续强化“关键少数”履职责任，完善激励约束机制，凝聚发展合力。

公司将持续跟踪行动方案执行效果，根据宏观环境、行业形势与公司实际及时优化调整举措，确保行动方案落地见效，切实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以优异的经营业绩回报广大投资者。

安徽应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9日

公司代码：603308　公司简称：应流股份
债券代码：113697　债券简称：应流转债

安徽应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应流股份	603308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杜超	孟燕
电话	0551-63737776	0551-63737776
办公地址	安徽省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繁华大道566号	安徽省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繁华大道566号
电子信箱	ylgf@yingliugroup.cn	ylgf@yingliugroup.cn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4,337,899,729.09	13,116,771,463.22	9.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285,966,753.45	5,053,512,397.97	4.60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829,516,752.59	1,383,605,904.38	32.23
利润总额	218,766,417.77	181,105,580.15	20.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1,241,378.58	188,259,351.24	17.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14,702,343.60	186,943,509.23	14.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5,341,644.88	-151,032,789.65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28	3.98	增加0.30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3	0.28	17.8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1	0.28	10.71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64,172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霍山应流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7.37	185,824,982	0	质押	70,000,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未知	10.63	72,152,866	0	未知	
霍山衡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53	30,760,225	0	质押	13,000,000
杜应流	境内自然人	1.71	11,624,311	0	无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永赢科技智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1.41	9,547,900	0	未知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新睿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1.28	8,683,871	0	未知	
霍山衡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6	5,813,636	0	无	
肖裕福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6	5,157,253	0	无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安鑫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0.63	4,307,340	0	未知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国防军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0.63	4,305,268	0	未知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杜应流先生同时在应流投资、衡邦投资、衡玉投资、衡宇投资担任执行董事，且上述四家公司为一致行动人。其他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2025年度第一期科技创新债券	25应流MTN002(科创债)	102583657	2025-08-27	2028-08-27	500,000,000	2.12
2026年度第一期科技创新债券(中期票据)	26应流MTN001(科创债)	102681944	2026-05-28	2029-05-28	500,000,000	1.93

反映发行人偿债能力的指标：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指标	报告期末	上年末
资产负债率	60.39	58.38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EBITDA利息保障倍数	6.13	5.00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308　证券简称：应流股份　公告编号：2026-057
债券代码：113697　债券简称：应流转债

安徽应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安徽应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1956号），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证券公司）采用公开发行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1,500万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00元，按面值发行，